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 专职值守人员招聘简章

 根据《全市县区、乡镇街道、村居社区综治信息平台运行管理办法》和《关于做好县乡村三级综治信息平台值守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县乡综治信息平台专职值守人员33名，现将公开招聘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 **一、招聘范围和报名条件**

（一）应聘人员应具有费县常住户口，遵纪守法，品行端正，无不良嗜好，无违法乱纪行为。

（二）具有吃苦耐劳和奉献精神，服从工作安排，工作扎实认真，具有较强的责任心，组织纪律观念强,热爱综治工作。

（三）具有大学专科以上学历（定向培养，委托培养生除外）。同等条件下计算机、文秘类专业和退伍复员军人优先。

（四）男性，年龄在18周岁以上（1999年1月1日以前出生），35周岁以下（1982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）。

（五）身体健康，相貌端正，形象良好，无纹身，无色盲；具有正常履行工作职责的身体条件。

 **二、报名办法**

 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17年4月10日(农历三月十四)至2017年4月12日（农历三月十六），上午8：30-11：30，下午14：00-17：00凡逾期不报名者，一律不再办理报名手续。

 （二）报名地点：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服务大厅二楼市场管理科。

 （三）报名方法：符合条件的报名人员须持本人身份证、毕业证、户口簿及一寸近期同底版彩色免冠照片3张填写完成的《报名登记表》和《诚信承诺书》到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劳动保障服务大厅报名。

 **三、考试**

 1、考试包括笔试和面试，时间地点另行通知。

 2、笔试内容：公共基础知识

 3、面试：根据笔试成绩，按照1：1.5 的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，确定参加面试人选名单并在县人社局网站统一公布。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法，以普通面谈法为主,计分采服百分制,主要测评问题分析能力、组织协调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反应应变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等。

综合成绩的计算方法为笔试、面试成绩各占50%。

**四、体检和考察**

 体检工作按照上级有关规定在县级以上医院进行。

 对报考人员因体检不合格造成的空缺，根据空缺人数按照考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。

 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承担，报考人员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，可以申请复查，费用由个人承担。复查应到指定的综合性医院进行。根据考试总成绩，由高分到低分等额确定进入聘用考察范围人员。报考人员考试总成绩和进入聘用考察范围人员名单，在费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（http://rsj.feixian.gov.cn/）公布。

 对报考人员因考察不合格造成的空缺，按空缺人数根据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。

 对经考试、考核、体检合格的拟考聘公示期3天。

**五、招聘任职**

 公示无异议的拟聘用人员，签订劳动合同，合同期三年（试用期6个月），按有关规定办理聘用手续。

**六、分配意见、政策待遇、管理服务、考核机制**

 （一）分配意见

 本次共计划招聘33名值守人员，其中6名充实到县综治信息平台，27名分配到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综治信息平台，费城3名，其他乡镇（开发区）各2名。

 （二）政策待遇

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聘用期间，工资待遇参照村居专职代办员，参加相应社会保险，并根据本地经济发展水平逐步提高工资待遇。统一配发服装及必要的工作装备，并及时更新。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的工资补贴、教育培训、服装装备等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，由县综治办负责考核，县财政局统一发放。

聘用人员在合同期因违反管理规定或个人要求解除合同的，予以解聘。解聘后不再享受本简章规定的政策待遇。

 （三）管理服务

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实行双重管理体制，以县综治办为主，各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为辅，工作业务上接受县综治办的指导；日常管理根据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分配情况分别由县、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综治办负责，建立健全培训、管理、考核、奖励、监督、退出等工作机制。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必须从事综治有关工作，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任何部门不得借调使用。

（四）考核机制

 县综治办负责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工作的统筹规划、指导协调，按照“谁使用、谁管理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县、乡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综治办负责对综治信息平台值守人员的管理使用和日常考核，考核每月按等次进行，考核结果作为年度奖惩、续聘、解聘的主要依据。对考核不合格，或因年龄、身体等原因无法承担日常工作，以及发生违法乱纪等问题的，予以及时清退并改聘。

 **七、纪律**

 对伪造证件、证明，提供虚假信息或违反有关纪律，并经查实的人员，三年内不准参加各类人事考试。用后经查实属弄虚作假者，解除聘用合同。

报名咨询电话：0539-2110263

附件：1.费县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专职

值守人员报名表

2.费县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专职

值守人员诚信承诺书

附件1

**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 专职值守人员报名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　名 |  | 性　别 |  | 出 生年 月 |  | 照片 |
| 民　族 |  | 籍　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政 治面 貌 |  | 入 党时 间 |  | 任 职时 间 |  |
| 身 份证 号 |  | 健 康状 况 |  |
| 移 动电 话 |  | 住 宅电 话 |  |
| 类 别 | 学 历 | 学 位 | 毕业院校、系及专业 |
| 全日制教 育 |  |  |  |
| 在 职教 育 |  |  |  |
| 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 | 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奖惩情况 |  |
| 家庭主要成员及主要社会关系 | 称 谓 | 姓　名 | 年 龄 | 政 治面 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备 注 |  |

附件2

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专职值守人员诚信承诺书

本人在《2017年费县县乡综治信息平台公开招聘专职值守人员报名登记表》中的填报内容，提供的相关证书、证件及相关材料完全为本人真实信息，如审查发现有虚假材料、伪造变造有关证件、材料、信息的，自动放弃考试资格，并接受相关处理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承诺日期：